

彰化縣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畫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	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.2	探討社會與自然環境對個人及家庭的影響	2	0	0
	下學期	15.16	覺察與實踐青少年在家庭中的角色責任	2	0	0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	2	認識身體自主權相關議題，維護自己與尊重他人的身體自主權。	0	0	1
	上學期	9	生理性別、性傾向、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多樣性的尊重	2	0	1
	上學期	16	生理性別、性傾向、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多樣性的尊重	2	0	0
	下學期	14	辨識性騷擾、性侵害與性霸凌的樣態，運用資源解決問題。	0	0	2
	下學期	14	省思與他人的性別權力關係，促進平等與良好的互動。	0	0	1
	下學期	15	語言、文字與符號的性別意涵分析	1	0	0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5	家庭暴力現象	1	0	1
	下學期	8	如何防治家庭暴力	1	0	1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6	性侵害之法律探討	0	2	0
	下學期	7	性侵害之法律處置	0	1	1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9	環境教育融入課程	1	1	0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
	下 學 期	7	全校性環境教育體驗	0	1	1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節)。